附件1

“共和国印记”

见证物申报表

实物名称

申报单位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国 家 文 物 局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2024年印制

填表说明

1.请如实填写各项申报内容。

2.填写字体要求为仿宋\_GB2312四号，所有数字一律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
3.“主要类型”具体包括：

⑴具有突出价值的机器设备、生产工具、工业产品、办公用具类；

⑵证件、荣誉证书、徽章、奖状等证书奖章类；

⑶文件、批示、信函、手稿、笔记、设计图纸、技术文书等档案资料类；

⑷其他具有历史价值、纪念意义和教育作用的各类实物。

4.每件实物应提供相应照片。照片务必真实、清晰，不同角度拍摄至少三张，不得出现水印、logo及模糊块。

5.填写内容较多的，可适当增加表格行数。

6.请使用A4纸双面打印申报表，左侧装订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申报单位** |  |
| **通讯地址** |  |
| **联 络 人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电子邮箱** |  | **邮 编** |  |
| **实物名称** |  |
| **主要类型****（单选）** | □机器设备类 □生产工具类□工业产品类 □办公用具类□证书奖章类 □档案资料类 □其他类 |
| **归属权** | （如归属于单位，请填写单位名称；归属于个人，请填写个人姓名及联系方式） |
| **基本介绍** | （包括实物简介及其故事、蕴含的思想内涵和时代价值，推荐理由，字数要求1000-1500字） |
| **实物照片** | （原图需另附） |
| **单位意见**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